

## 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将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停牌一天，并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复牌。

●撤销退市风险警示起始日：2022 年 9 月 15 日。

●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股票简称由“\*ST 园城”变更为“园城黄金”，股票代码仍为“600766”，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由 5%变更为 10%。

一、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以及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一）股票种类与简称：公司 A 股股票简称由“\*ST 园城”变更为“园城黄金”；

（二）股票代码仍为“600766”；

（三）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2 年 9 月 15 日。

二、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一）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扣除与主营业务收入无关的业务收入后低于人民币 1 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第 13.3.2 条第（一）项规定的财务类股

票退市风险警示情形，公司股票在 2020 年年报披露后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园城黄金”变更为“\*ST 园城”。

## （二）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2]0111425 号）。公司 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25,031,370.27 元，实现净利润 2,974,816.08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407,081,855.02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404,107,038.94 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58,348,034.96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的规定，拟定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对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相关规定逐项排查，公司 2021 年度报告经审计的财务指标涉及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已消除，且不触及其他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9.3.6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撤销公司股票风险警示的申请，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并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决定。

## 三、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9.3.9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停牌 1 天，9 月 15 日起复牌并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10%。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转出风险警示板交易。

## 四、其他风险提示或者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事项

五、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经营状况不会因此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4 日